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25 年 10 月 28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铜陵市北京西路 29 号六楼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25 年 10 月 24 日以专人送出及邮件 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丁士启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 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8人。 董事王贻明、魏朱宝、王宁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5年三季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5-108)。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一)《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铜陵有色金属集团铜冠矿山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